

证券代码: 300498 债券代码: 123107

证券简称: 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: 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: 2025-37

#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 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部分审批权限授权的议案》、《关 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,在《公司章程》关于董事会对 外资本投资权限范围内,董事会同意将部分审批权限授权给温 氏投资董事会及温氏投资投资决策委员会、公司期货投资决策 委员会,具体为财务性投资、金融资产配置等投资由温氏投资 董事会及温氏投资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管理:投资总额(以本 金余额控制)在1亿元以内的商品期货投资,由公司采购中心 在公司期货投资决策委员会指导下统一管理和实施:并同意以 在任意时点总持有量不超过 3.7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 期保值业务, 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, 授权财务总监林 建兴先生在上述额度内决定方案并签署相关文件。

2024 年度,公司开展的各项证券和衍生品投资均严格遵 守《公司章程》《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 度》、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及上述授权的规定,现将2024年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作如下说明:

## 一、2024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

### (一) 股票投资情况

2024年度,公司股票投资收益为344,330,067.63元。本期新增股票投资成本金额134,519,097.39元,其中IPO上市30,000,000.00元,购入新三板股票104,519,097.39元;本期出售股票金额497,286,939.69元。2024年12月31日,公司持有的股票市值为1,593,649,912.38元。其中:

- 1、年初持有 9 只股权投资 IPO 上市股票,成本 540,090,783.42 元,本期新增 1 只股权投资 IPO 上市股票,成本 30,000,000.00 元。本期部分出售上市原始股票 8 只,出售金额 497,286,939.69 元。共取得投资收益 343,384,144.68 元,其中持有分红收益 21,883,317.83 元、处置收益 321,500,826.85 元。 2024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持有上市原始股票 7 只,期末市值合计 1,489,322,498.25 元。
- 2、本期新增购入新三板上市股票 1 只,购入股票金额为 104,519,097.39 元,取得投资分红 945,922.95 元。2024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持有的新三板股票市值为 104,327,414.13 元。

## (二)债券投资情况

2024 年度,公司无新增可转债投资,出售可转债金额 5,473,113.21 元,取得投资收益 173,113.21 元。2024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持有可转债市值为 0.00 元。

## (三)基金投资情况



2024 年度,公司新增投资各类证券基金(含私募证券基 金、券商证券类资管计划)金额225,096,181.95元,本期退出 基金收回资金 189,101,562.23 元,取得处置投资收益 41,050.11 元。2024年12月31日,公司持有的基金市值为534.400.287.45 元。

### (四)衍生品交易情况

2024年度,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的业务,开仓合约 金额 297,300.00 元, 期货保证金 240,000.00 元, 套期损益-15,360.00 元。2024年12月31日,公司无持仓商品期货合约。

2024 年度, 外汇远期合约开仓金额 73,000,000.00 港元, 已结汇 62,000,000.00 港元, 确认损益-350,888.00 元。2024 年 12月31日,公司持有外汇远期合约金额为11,000,000.00港元。

## 二、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内控情况

公司已制定《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 制度》、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等,规范公司证 券投资、外汇套期保值及商品套期保值行为,明确相关内部决 策程序、业务操作流程、风险控制措施等,能有效防范风险。 2024 年度,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相关规定及授权进行证券 投资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,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 件规定之情形。

董事会经认真审议后认为,公司证券和衍生品投资严格遵 循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未有违反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。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 和衍生品投资,是在充分调研、论证及风险分析的基础上进行



的,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 益的情形。

>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